

# 州田,一块烫手“山芋”的流转

□新郑市史志办主任 李磊

语山新邦  
系列六十

本报与新郑市史志办联合开设

【成语故事】

## 以荷析薪

### 【释义】

以荷析薪(yǐ hè xī xīn):原指父亲劈柴,儿子不能承担担当。后比喻继承父业。

### 【出处】

《左传·昭公七年》:“古人有言曰:‘其父析薪,其子弗克负荷。’”

### 【事例】

“福泽后世,荫及子孙”,这种观念在许多人心目中根深蒂固。纵览史海风云,不仅有无数读书人追逐着“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的人生梦想,更有无数达官贵人为世代富贵而煞费苦心。然而,“君子之泽,五世而斩”,费尽心机得到的爵禄恩宠,往往被时光利剑无情斩断,历史一幕幕地上演着“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的正剧。



## 一出“双簧”将州县采邑收入囊中

春秋时期,晋国的韩宣子和郑国的公孙段以一出“双簧”,成功地将州县的采邑收入囊中。之后由于政治形势变化,州田却成为一块烫手的“山芋”,不得不在四年之后流转他人。

《左传·昭公七年》:子产曰:“古人有言曰:‘其父析薪,其子弗克负荷。’施将惧不能任其先人之禄,其况能任大国之赐?纵吾子为政而可,后之人若

属有疆场之言,敝邑获戾,而丰氏受其大讨。吾子取州,是免敝邑于戾,而建置丰氏也。敢以为请。”

《周礼·夏官·司勋》说,“凡颁赏地,参之一食”。周代盛行采邑制,国君封赐给亲信、贵族和卿大夫作为世禄的田邑,称之为“采地”、“封邑”、“食邑”。受到食邑赏赐的人必须效忠君主,承担进贡和在战时提供兵员的

义务;对采邑中的百姓有管辖权,并课征租税。采邑初为终身占有,后变为世袭。

春秋战国时期,诸侯兼并愈演愈烈,各国的卿大夫之间也在不断互相兼并,扩大领地,争夺奴隶和财富。一般而言,采邑由国君赏赐给立有军功或者政绩卓著之人,至少也是在本国具有影响力的宗族贵族。

## 晋平公将州县赏给郑国大夫

公元前539年,晋平公却把州县这个地方作为采邑,赏赐给了并非本国贵族的郑国大夫公孙段。这年夏天,四月份,郑简公到晋国访问,公孙段作为相礼者,恭敬而卑躬屈节,礼仪周全而到位。晋平公对公孙段的表现大加赞许,把策书授给他,说:“子丰在晋国有过功劳,我听说了以后不会忘记。赐给你州县的土田,以报答你们过去的功劳。”公孙段再拜叩首,接受策书而去。子丰者,何许人也?郑穆公的儿子,郑灵公、郑襄公的兄弟,公孙段(伯石)之父,郑卿大夫,郑国七穆之一。

公元前570年,子丰陪同新即位的郑僖公出访晋国,因郑僖公对其不礼,子丰欲诉诸晋而废之,为子罕所止。时过三十一年,子丰之子公孙段陪同国君郑简公访问晋国,仅仅因为礼仪得当就受到晋国国君的封赏,而理由竟然是当年其父于晋有功。不寻常的理由,其背后另有原因。州县,在今天河南沁阳东稍南五十里,温县东北。公元前712年(鲁隐公十一年),周桓王赐郑,后晋得之。入晋之后,州县一度成为晋国大夫栾豹的采邑。等到栾氏灭亡,范宣子、赵文子、韩宣子三个当朝重臣都想要这块地方,州县成了三人争夺的“香饽饽”。赵文子说:“温县,是我的县。”范宣子和韩宣子说:“从郤称划分州县以来,已经传了三家了。晋国把一县划分为二的不仅只州县,谁能够按划分前的情况去治理它?”赵文子听闻此言,感到惭愧,就放弃了州县。两个宣子说:“我们不能口



头上公正,而把好处给自己。”于是就都放弃了。等到赵文子执政,其子赵获说:“可以把州县拿过来了。”赵文子大怒,训斥其子说:“出去!二宣子的话,是合于道义的。违背道义,就是祸患。我不能治理我的封邑,又哪里用得着州县,而去自找祸患?君子说:‘弗知实难。’知道祸患从何而起却不照着做,祸莫大焉。今后,再有言州县者,一定处死!”有赵文子这一番狠话,州县成了晋国大臣之间一块烫手的“山芋”,谁也不敢轻言取得州县。而郑国的丰氏家族,原来就住在韩宣子家里。

公元前543年,丰氏族人丰卷与子产发生矛盾,为执政子皮所逐,丰卷奔晋,三年后返郑。此次晋国之行,公孙段之所以得到州县的赏赐,实际上是韩宣子为公孙段请求的。于情于理于法,作为郑国大夫的公孙段都不可能长期据有州县,韩宣子帮公孙段名义上取得州县,最终是为了他本人在适当的时候取得州县的控制权。对于公孙段异国受封之事,《左传》评论道:“礼仪,是人所急需!公孙段这样骄傲,只是在晋国有了一次礼仪,就受其福禄,何况始终都有礼仪呢?《诗》说,‘人而无礼,胡不遄死’,说的就是这个吧!”

## 州县在晋人手中仍是烫手“山芋”

又过了四年,到了公元前535年,夏天,郑国执政子产访问晋国。其时,丰卷已返回郑国一年,公孙段于正月二十七卒,其子丰施继承公孙段的家业。子产此行的一个重要目的是把原先晋平公赏赐给公孙段的州地归还给韩宣子。子产对韩宣子解释说:“过去君王认为那个公孙段能够承担大事,因而赐给他州地的土田。现在他不幸早死,不能长久地享有君王的赐予。他的儿子不敢占有,也不敢告诉君王,

所以私下送给您。”宣子不接受,辞谢。子产接着说:“古人说,他父亲劈的柴,他的儿子不能承受。丰施,作为公孙段之子,将会惧怕不能承受他先人的俸禄,更何况担当晋国这样大国的恩赐?即使您执政而可以使他免于罪戾,后来的人如果碰巧有关于边界的闲话,敝邑得罪,丰氏就会受到大国的讨伐。您取得州地,这是使敝邑免于罪过,又等于建立和扶持丰氏后人。谨敢以此作为请求。”子产言辞恳

切,宣子见实在无法推辞,只好接受了子产的意见。

州县回到了晋人手中,却仍然是一块烫手的“山芋”。韩宣子把情况报告给了晋平公,晋平公把州地封给了韩宣子。而宣子由于当初的话,为独自占有州地感到惭愧,就用州地跟宋国的大夫乐大心交换了原县。后来,人们从子产所言中归纳出“以荷析薪”一词,表达继承父业之意。